

高新区财政局预算指标文件

唐高财社复〔2023〕118号

唐山高新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3年度农村综合改革项目资金的通知

老庄子镇政府、庆北办事处、三女河办事处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推进农村综合改革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支持做好2023年农村综合改革工作，按照《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农村农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》（唐财农〔2023〕59号）文件明确的我区任务清单、绩效目标，结合我区项目建设推进情况，现下达2023年度农村综合改革项目资金，专项用于2023年度农村综合改革工作。支出列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701款“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”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按照《河北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管理办法》等文

件要求，结合任务清单，做好项目实施推进工作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，根据《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》《河北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持绩效管理实施细则》要求，现一并下达2023年高新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，请组织实施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三、请严格执行项目的申报与审批、建设与验收等程序，加强项目档案管理与宣传报道，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、有效使用，并主动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。建立健全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运行管护机制，落实管护主体，明确管护责任，保证项目正常运转，长期发挥效益。

- 附件：1.唐山高新区2023年农村综合改革项目资金分配表
2.唐山高新区2023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

唐山高新区财政局
2023年8月10日



附件 1

唐山高新区 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项目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镇/办	下达村级公益事业建设奖补资金总额
1	老庄子镇	230
2	庆北办事处	156
3	三女河办事处	180
	合计	566

附件 2

唐山高新区 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

年度目标	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建设							满意度指标			
	产出指标			效益指标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
	数量指标	质量指标	时效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
镇办	支持村级公益设施建设数量（最低安排实施项目个数）	工程验收合格率	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执行率	项目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	农村人居环境	农村公益事业滚动项目库	村民满意度	基层干部满意度	≥90%	≥90%	≥90%
老庄子镇	6	100%	100%	有所增强	有效改善	基本建立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
庆北办事处	6	100%	100%	有所增强	有效改善	基本建立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
三女河办事处	6	100%	100%	有所增强	有效改善	基本建立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	≥90%

(此页无正文)

唐山高新区财政局综合处

2023年8月10日印发
